

2019 年广州市杰出产业人才补贴 申报指南

一、发布依据

《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集聚产业领军人才的意见》（穗字〔2016〕1号）；

《广州市产业领军人才奖励制度》（穗组字〔2016〕16号）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对 2018 年度在我市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生物与健康、新材料、新能源与节能环保、重大装备与机器人、商贸会展、金融保险、现代物流、航运航空、汽车、精细化工、文化创意等重点产业领域内做出卓越贡献的约 30 名个人，给予杰出产业人才补贴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为在我市依法登记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以及金融机构等法人单位在我市设立的市级以上分公司（分行）、专营机构等地区总部。申报单位应符合《广州市产业领军人才奖励制度》规定的相关要求，且诚信守法经营，无违法行为和不良记录。属于以下企业类型之一：

1.重点企业和龙头企业。指在全国同行业中具有综合竞争优势、具有较高市场份额、对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的企业，主要是经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大型骨干企业、行

业领先企业、总部企业、创新型企业等。

2.高成长型企业。指我市重点产业领域内，发展速度快、能带来高效益、具有高增值能力的企业，主要是经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科技小巨人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等。

3.初创型企业。指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内，成立时间一般不超过3年、拥有核心技术和创新成果、市场潜力良好的中小型企业。

4.新引进企业。指新引进或从市外迁入，符合我市产业政策，实收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上且在我市工商注册时间不超过3年的企业，或实收注册资本1亿元以上且在我市工商注册时间不超过5年的企业。

(二) 申报人应在申报单位全职工作满1年以上，或柔性引进满2年以上(每年在穗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6个月)。个人应遵纪守法，具有不断创新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在研制开发和推广应用科技创新成果工作中，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在国际或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的核心技术和创新产品，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2.在我市重大工程、重大建设项目、重大技术改造等工作中，解决了关键性重大技术难题，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3.在企业经营管理工作中，运用科学管理理念和先进管理知识，创新管理方式，善于开拓市场，注重安全生产，所在企业连续3年管理水平及综合经济效益指标达到全国同行

业领先水平。

4.在岗位职业技能操作中，具有高超技艺技能，在技术革新改造、应用推广和带徒传艺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，并在国际性和国家级技能竞赛中取得优异名次或称号。

5.在产业领域其他方面取得卓越成就，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每年只能推荐 1 人申报。已获得过杰出产业人才补贴的人员，其所在单位及其全资子公司在 2 年内不得再次申报杰出产业人才补贴。

四、相关待遇

根据入选者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程度，分三个等次，分别给予 500 万元、100 万元、50 万元一次性薪酬补贴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2019 年广州市杰出产业人才补贴申报书》。

（二）证明材料：

下述材料中，1-6 为必须提交的材料；其余材料为可选择提供材料，项目单位可依据自身实际情况补充提交，便于专家评审；外文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。

1.申报人身份证或护照、户籍证明等身份证明材料；

2.申报人最高学历学位证明（海外学位需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、职称证明；

3.申报人在穗工作证明材料、职务证明材料、申报人缴交社保情况；

4.申报单位的法人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书；

- 5.申报单位对广州经济产业发展推动作用证明材料;
- 6.申报单位 2016-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;
- 7.申报人代表性论文证明材料;
- 8.申报人知识产权授权证明材料;
- 9.申报人所获荣誉证明材料;
- 10.申报单位标准制定及新产品/装备/工艺/材料等证明材料;
- 11.申报单位获资格认定证明材料;
- 12.申报单位研发机构建设证明材料;
- 13.申报单位在国内外行业领域排名情况证明材料;
- 14.申报人承担科研项目证明材料;
- 15.其他佐证材料。

以上有关科研能力的证明材料，在非科研单位工作的申报人可不提供。

六、申报流程

(一) 申报。 申报人登录“广州市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” (<http://sop.gzsi.gov.cn/egrantweb/>),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: 爱瑞思软件(深圳)有限公司: 400-161-6289), 在线填报《2019 年广州市杰出产业人才补贴申报书》, 并上传相关申报材料。上传材料应为原件彩色扫描件, 若为复印件须加具“与原件相符”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, 上传材料可以 *.gif/jpg/pdf/doc 等格式上传; 材料为文字正向, 不可颠倒, 且清晰可辨。

(二) 受理。 组织单位网上审核推荐后, 申报人自行制

作纸质申报材料。包括申报书一式一份（直接从申报系统导出并打印）；附件证明材料一式一份（单独装订成册，需编写页码和目录，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，必要时核对原件。如属于审计报告，应附 1 份原件）。申报材料经申报单位及组织单位审核盖章后，送至受理机构。

受理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，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受理。申报材料不予退还。

申报组织单位是申报单位所在区的科技创新主管部门。

（三）评审。市科技局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评审委员会对申报人选进行评审，提出拟入选名单。

（四）审定。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入选名单。

（五）公示。入选名单同步在广州人才工作网（<http://www.rencai.gov.cn/>）以及市科技局网站（<http://www.gzsi.gov.cn/>）上公示，公示期为 7 天。

七、申报时间

网上申报时间为7月15日8时至8月30日17时，组织单位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9月6日17时，纸质申报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9月13日17时。

八、受理地点

广州市科技创新企业协会，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下塘西路37号703-705室（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）。

办公时间：上午：8:30-12:00，下午：13:30-17:00（周一至周五），周六、日及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。

联系电话：020-83491584、83491576，电子邮箱：

sclmkx@gz.gov.cn。

九、有关说明

（一）本指南中所称的“全职工作满 1 年以上”指申报人在 2018 年 7 月 15 日前入职；“柔性引进满 2 年以上”指申报人在 2017 年 7 月 15 日前入职，入职时间以与用人单位签署的正式工作协议或聘用合同为准。“每年在穗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 6 个月”指每年在穗工作时间不少于 132 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2019 年杰出产业人才补贴名额为 30 名，无符合相关条件者可空缺。

（三）申报人需如实、完整地填写、报送申报材料，如隐瞒事实或提供虚假申报材料的，一经发现即取消申报资格；如已入选获得补贴的，相关部门有权取消荣誉、追回补贴资金，追究相关责任人或单位法律责任；造成损失的，由责任人或单位承担赔偿责任。